1. 發行目的

* 權證為有到期日之商品，故須定期向交易所申請發行新的權證，以符合投資人避險與投機之需求

1. 發行規範

* 可發行標的：每季第一天交易所與櫃買中心會公布該季可發行之標的與A級券商可發行之標的
* 標的為國內股票者，其國內權證發行單位所表彰之認購（售）標的

證券股數與現有其他已在本公司上市認購（售）權證同一標的證券

之合計數，不得超過該標的證券發行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扣除下列

各目股份後之22%，若為A級券商，額外享有1%之發行額度。如係增額發行之認購（售）權證，則不得超過30%。因此，若當日標的發行額度比例已經接近22%，會有額度不足的問題，可能只夠讓幾家券商發行，定義為搶發標的。ETF權證可以發行至100%，指數權證無額度上限。

* 內規風控規範不可發行之標的(高風險標的)
* 申請日前三個月標的證券股價異常變動，並經本公司依監視制度辦法

予以處置者，或前六個營業日中有二個營業日標的證券經本公司公布

注意者，該標的不得發行。

1. 發行條件

* 發行價格不得低於0.6塊
* 權認購認售，類型(一般型/重設型/牛熊證)
* 履約價，不得發行超過價外50%(EX.股價100，今日發行最遠只能發履約價150之認購權證，以及履約價50之認售權證)
* 天期(T介於6~12個月)，證存續期間應為六個月以上二年以下
* 波動度
* 發行張數(5,000~50,000張)，但若為搶發標的，一律得為5,000張
* 行使比例(介於0.001~1)
* 發行試算出價格後，同時也會控制權證價格跳動價差大小，通常會控制1個跳動價差左右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價格範圍 | 股票(期貨) | 認購(售)權證 | 轉換公司債 | ETF(期貨) | 台股期貨 |
| 0.01~5 | 0.01 | 0.01 | 0.05 | 0.01 | 0.01 |
| 5 ~10 | 0.01 | 0.02 | 0.05 | 0.01 | 0.05 |
| 10~50 | 0.05 | 0.1 | 0.05 | 0.05 | 0.1 |
| 50 ~100 | 0.1 | 0.5 | 0.05 | 0.1 | 0.5 |
| 100~150 | 0.5 | 1 | 0.05 | 0.5 | 1 |
| 150~500 | 0.5 | 1 | 1 | 0.5 | 1 |
| 500~1000 | 1 | 5 | 1 | 1 | 5 |
| 1000以上 | 5 | 5 | 5 | 5 | 5 |

1. 發行策略

* 標的Theta部位大小(以平均Theta觀察)
* 券商分點買進狀況
* 該標的是否已注意1次，明日有可能因注意2次而不能發行
* 搶發標的
* 標的檔數市佔率
* 標的當日漲跌幅
* 標的當日解除不可發行限制(處置結束後3個月，財務警示解除，注意2次解除等，關係人標的通過董事會)
* 標的波動度上升，既有權證VOL被穿
* 競爭對手發行狀況(主要觀察元大、群益、國票、統一等)

1. 發行作業

* 上午排程會轉檔，以供發行需求(額度、除權息、標的發行狀況變化等)
* 上午發行組須決定當日要發行的總檔數(EX.Call 35檔 + Put 5檔)
* 若發行權證標的(含增額發行)為搶發標的，發行組須於當日上午11：30前將搶發標的權證送出讓後台作業，並將資料送至交易所，上午11：40會公布有哪些券商有搶到搶發的發行
* 依照上述發行策略，由重要性高至低發行，直到總檔數符合今日預計發行檔數
* 13：30依收盤價調整履約價，若履約價有超過發行規定，須調整。

交易所資料來源：

https://twse-regulation.twse.com.tw/m/LawContent.aspx?FID=FL007274

櫃買中心資料來源：

http://www.selaw.com.tw/LawContent.aspx?LawID=G0101704